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04

单位名称：南宫市水务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南宫市水务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战略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重要河流湖泊流域总体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权限审核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按规定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协调水文水资源监测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贯彻落实节约用水政策，

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执行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重要河湖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落实南水北调配套工程运行和后续工程建设的有关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按规定负责工程验收有关工作。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实施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负责水库、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落实水

库、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按规定组织实施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工作。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十一）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负责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监督。

（十二）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指导科学技术引进和科技推广工作，开展水利交流与合作。

（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四）负责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邢台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河长制的决策部署，办理市级总河长、市级河长交办的事项，协助市级总河长、市级河长对各乡镇（办）、各部门履行河长制相关职责进行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

(十五)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水务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南宫市水利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南宫市水务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宮市水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90.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830.3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85.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577.2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144.5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20.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20.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520.58	总计	62	8,520.5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宫市水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20. 58	8,520.58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49.27	49.27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49.03	4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49.03	49.03					
20822	大中型水库 移民后期扶 持基金支出	0.24	0.24					
2082201	移民补助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26.73	26.73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26.73	2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26.73	26.73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685.63	685.63					
21208	国有土地使 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 出	585.63	585.63					
2120814	农业生产发 展支出	585.63	585.63					
21213	城市基础设 施配套费安	100.00	100.00					

	排的支出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77.23	3,577.23					
21303	水利	3,577.23	3,577.2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81.26	581.2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16.87	416.87					
2130310	水土保持	5.74	5.7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75	12.75					
2130313	水文测报	166.99	166.99					
2130314	防汛	1,641.02	1,641.02					
2130315	抗旱	40.19	40.19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203.41	203.4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09.00	50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0	37.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0	37.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0	37.20					
229	其他支出	4,144.51	4,144.5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44.51	4,144.5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44.51	4,14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宫市水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20.58	692.66	7,827.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7	49.03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03	4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03	49.03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24		0.24			
2082201	移民补助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3	26.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3	2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3	26.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5.63		685.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5.63		585.63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85.63		585.6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100.00		100.00			

	费安排的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577.23	579.70	2,997.53			
21303	水利	3,577.23	579.70	2,997.5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81.26	579.70	1.5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16.87		416.87			
2130310	水土保持	5.74		5.7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75		12.75			
2130313	水文测报	166.99		166.99			
2130314	防汛	1,641.02		1,641.02			
2130315	抗旱	40.19		40.19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203.41		203.4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09.00		50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0	37.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0	37.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0	37.20				
229	其他支出	4,144.51		4,144.5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44.51		4,144.5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44.51		4,14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宫市水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90.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830.3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27	49.03	0.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73	26.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85.63		685.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577.23	3,577.2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20	37.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144.51		4,144.5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20.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520.58	3,690.20	4,830.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520.58	总计	64	8,520.58	3,690.20	4,83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南宮市水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90.20	692.66	2,997.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03	4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03	4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03	49.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3	26.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3	2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3	26.73	
213	农林水支出	3,577.23	579.70	2,997.53
21303	水利	3,577.23	579.70	2,997.5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81.26	579.70	1.5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16.87		416.87
2130310	水土保持	5.74		5.7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75		12.75
2130313	水文测报	166.99		166.99
2130314	防汛	1,641.02		1,641.02
2130315	抗旱	40.19		40.19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203.41		203.41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09.00		50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0	37.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0	37.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0	37.2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 南京市水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9.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9.60	30201	办公费	14.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6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1.8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2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5	30207	邮电费	1.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4	30211	差旅费	0.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2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6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6.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6.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60.55	公用经费合计					3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宫市水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30.39	4,830.39		4,830.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0.24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24	0.24		0.24	
2082201	移民补助		0.24	0.24		0.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5.63	685.63		685.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5.63	585.63		585.63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85.63	585.63		585.6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29	其他支出		4,144.51	4,144.51		4,144.5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44.51	4,144.51		4,144.5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44.51	4,144.51		4,14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宫市水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宫市水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0.80		0.80	0.20	0.80		0.80		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520.5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883.55万元，增长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部门谋划并落实的水利建设项目较多，投资规模也有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520.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520.5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520.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2.66万元，占8.13%；项目支出7,827.92万元，占91.8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520.58万元，比上年增加1883.55万元，增长28%，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谋划并落实的水利建设项目较多，随着建设资金的到位和拨付，相应增加了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8,520.58万元，比上年

增加 1883.55 万元，增长 28%，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谋划并落实的水利建设项目较多，随着建设资金的到位和拨付，相应增加了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690.2万元,比上年增加2573.46万元，增长230%，主要是本年度谋划落实的水利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上级专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支出 3,690.2万元，比上年增加2573.46万元，增长230%，主要是本年度谋划落实的水利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上级专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830.39万元，比上年减少689.9万元，降低12%，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建设项目当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占比较小，尤其是专项债券方面投资规模有所减少，而专项债券的资金性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支出 4,830.39万元，比上年减少689.9万元，降低12%，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建设项目当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占比较小，尤其是专项债券方面投资规模有所减少，而专项债券的资金性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元，比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520.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24%，比年初预算减少10312.4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资金拨付要跟项目实施进度和审计进度相对应，部分款项尚未达到支付节点，未能按计

划拨付；另一方面财政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不足，年初列入基金预算的项目资金未能按预期到位支付；本年支出8,520.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24%，比年初预算减少10312.4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资金拨付要跟项目实施进度和审计进度相对应，部分款项尚未达到支付节点，未能按计划拨付；另一方面财政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不足，年初列入基金预算的项目资金未能按预期到位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69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09%，比年初预算减少3827.3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专款投资建设的项目资金未能按预期比例进行拨付；本年支出3,69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9%，比年初预算减少3827.3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专款投资建设的项目资金未能按预期比例进行拨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83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69%，比年初预算减少6485.08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财政本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不足，部分列入基金预算的年初项目资金未能按预期到位拨付；本年支出4,83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69%，比年初预算减少6485.08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财政本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不足，部分列入基金预算的年初项目资金未能按预期到位拨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方面，我部门不涉及该方面的业务。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520.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9.27 万元，占 0.58%，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纳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6.73 万元，占 0.31%，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的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685.63 万元，占 8.05%，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南水北调水费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3,577.23 万元，占 41.98%，主要用于农村水利项目、水资源管理方面的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7.2 万元，占 0.44%，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其他（类）支出 4,144.51 万元，占 48.64%，主要用于专项债券资金及本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2.6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60.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2.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数持平，主要我部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严格审核和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07 万元，增长 9.6%，主要是疫情封控解除后，车辆出勤率有所增加，公务用车维护费略有上浮。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预算数与决算数持平，本年度预算数、决算数和上年度比较都为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8 万元，支出决算 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和预算数对比持平，主要是我单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严格审核和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7 万元，增长 9.6%，主要是疫情封控解除后，车辆出勤率有所增加，公务用车维护费略有上浮。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数持平；较上年支出决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8 万元: 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数持平, 主要是我部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 严格审核和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较上年增加 0.07 万元, 增长 9.6%, 主要是疫情封控解除后, 车辆出勤率有所增加, 公务用车维护费略有上浮。。

3.公务接待费。 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2 万元, 支出决算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 万元, 降低 100%, 主要是我部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 严格审核和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较上年度支出决算数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12 万元, 较 2022 年度增加 3.46 万元, 增长 12%。主要原因是疫情封控解除后, 单位各项工作逐渐步入正规, 居家办公人员回单位办公, 日常耗材方面略有增加, 另外工会经费和福利费支出完毕。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6.93 万元, 从采购类型来看,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6.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6.93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6.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和上年相比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和上年相比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全部为一级项目共计 16 个，共涉及资金 2997.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南宫市农田综合灌溉工程、南水北调配套经济开发区工业给水管道二期工程、南水北调水费等 1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830.3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及时提供相关的佐证材料和财务数据，评价的过程严谨科学，有理有据，评价得分较高，资金

使用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本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投资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264万元，投资完成金额为6264万元，投资完成率达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补水河道清理整治、农业灌溉水源置换、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以及“以电折水”监测站建设项目，新增“以电折水”样本取水井监测计量设施及计量信息接入点7个、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12处、覆盖服务人口45.68万人、补水河道清理整治长度22.33公里、新增及恢复灌溉面积2.46万亩、改善灌溉面积2.05万亩、新增地下水压采能力388.25万立方米，进而推动我市水利改革发展。

2、绩效自评综合评价情况：我市2023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已按上级批复的实施方案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相关建设任务，项目质量合格，项目“四制”落实到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安全高效。

通过2023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相关项目的实施建设对缓解我市的水资源供需矛盾、提高水资源管理信息化水平、提高农村供水管理服务水平提供了有力保障，对推进我市水利

改革发展、社会经济健康发展产生了积极作用。有利于我市供水行业和水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促进了城乡居民生活质量的提高，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